# 2024年森林防火倡议书(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倾听心灵 更新时间：2024-06-26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森林防火倡议书篇一森林草原具有保持水土...*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一**

森林草原具有保持水土、防风固沙、净化空气、涵养水源、减少噪音、调节气候和预防自然灾害的功能，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资源。为切实保护森林草原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努力营造文明、健康、和谐的生态环境，我们向巴宜区全体党员领导干部发出如下倡议：

森林和草原等生态资源是全社会的共同财富，森林草原防火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广大市民要提高森林草原防火意识，自觉遵守森林草原防火的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好严防森林火灾的责任和义务，积极履行森林草原防火宣传职责，既要主动向家人、邻里和亲友宣传乱扔烟头，焚烧荒草、秸秆等不良行为可能造成的火灾危害及要承担的法律责任，又要大力宣传做好森林防火、保护森林资源对于国家和社会的重要意义。

自觉遵守森林草原防火有关规定，牢记森林草原防火“十不准”：

不准在林区内和景区内非吸烟点吸烟丢烟蒂火种；

不准携带打火机、火柴、易燃品进入林区；

不准在林区野外生活煮饭、生火取暖；

不准在林区上坟烧香纸、燃放鞭炮、礼花；

不准在林区点燃火把照明行路；

不准在林区毁林烧荒开垦；

不准在林区旁烧树叶、草、田梗等杂物；

不准在林区内烧炭、烧火粪；

不准在林区使用土制火枪狩猎和烧火驱兽，不要让老、幼、弱、病、残者参加扑火抢险；

不准无消防安全装置的车辆进入林区。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护林防火，人人有责。让我们积极行动起来，当好护林防火的宣传者、践行者和监督者，从我做起，严防森林草原火灾发生，共同保护森林资源，为建设经济强区，构建和谐巴宜贡献力量。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二**

广大市民朋友们：

森林不仅能为我们提供木材和林副产品，还能保持水土、涵养水源、防风固沙，而且对保障农业生产和农村环境发挥着重要作用，保护森林资源是每位公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森林火灾会给人民的生命财产带来严重危害，也会给我们的生产生活环境造成严重破坏。一旦引发森林火灾，必将害人害已，殃及乡里。

当前已是我区森林防灭火期（当年9月份至翌年4月份），为严防森林火灾发生，确保森林资源和广大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现提出以下几点要求请大家共同遵守：

一、禁止一切未审批的野外用火，包括炼山、烧田埂草、果园清杂、野外烧杂等；

二、祭祖扫墓时提倡不焚烧香烛、纸钱，不燃放烟花、鞭炮；

三、进入林区生产、旅游等不带火种、不吸烟；

四、一旦发现火情，立即报告村（居）委、镇（街）或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以便及时组织扑救；

五、在森林火灾扑救中，要高度重视安全，老、弱、孕、幼、病、残者不要参加扑火。

我们相信，有广大朋友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我们区森林防灭火工作一定能做得更好，最大可能地实现森林资源保护，广大群众安居乐业。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三**

全县广大同胞们：

当前正值森林防灭火的关键时期。一点星星火，可毁万亩林。森林防灭火需要大家共同参与，守护绿水青山，留住金山银山！

森林防火，我们倡议我们：

1、不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吸烟；

2、不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焚烧纸钱、香烛、燃放烟花爆竹；

3、不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烧蜂、烧山狩猎；

4、不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使用火把照明；

5、不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生火取暖；

6、不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野炊；

7、不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焚烧秸秆、杂草、烧灰积肥等农业生产杂物；

8、不携带火种或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森林防火区。

此致

敬礼！

xxx

20xx年xx月xx日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四**

各位朋友：

森林是大自然的生态屏障，是人类生存繁衍的摇篮。森林能够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净化空气，美化环境，预防自然灾害。保护森林就是保护人类的生存环境，就是保护我们自己的绿色家园。森林火灾突发性强，破坏性大，火源管理是预防森林火灾的关键措施和重要手段，森林防火，人人有责，每年的12月1日至来年的5月31日是森林防火期，为此，我们倡议：

1、禁止在林区及林区周边用火，严格遵守野外火源管理“五不烧六不准”规定。因特殊情况确需用火时，须报呈贡区森林防火办公室审查批准，并要预先开设防火隔离带和有专人负责安全。

2、在春节、清明节和其他节假日上坟祭祖时，严防山林火灾发生。要改变以往上坟祭祖点香烧纸币、燃放烟花爆竹的陋习，积极倡导用环保、植树、鲜花等有益于保护生态环境的现代文明方式祭奠寄托哀思，自觉禁止一切野外用火。

3、请管好您的小孩和痴、呆、傻病人，不要在林区及其周边玩火。

4、造成森林火灾，要承担赔偿责任，视情节轻重，将依法受到行政处罚、行政拘留、刑事拘留和判处有期徒刑等法律制裁。

5、违反野外用火规定，不管是否造成森林火灾，都将受到处罚和警告。

6、发现森林火灾，要立即报告社区负责人或拨打xx街道办事处防火值班电话，电话：xxxxx。

7、平安、和谐、健康是每一个家庭的福祉，请您自觉遵守规定，积极参与我们的倡议。

此致

敬礼！

xxx

20xx年xx月xx日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五**

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森林是大自然的保护伞，是人类赖以生存的资源宝库，保护森林就是保护人类自己。

春天是郊游踏青的美好季节，同时也是山林火灾事故多发、易发期。为保护我们来之不易的良好植被，建设美丽生态峨山，在峨山县20xx年森林草原防火进校园活动启动之际，特向全县中小学生发出森林草原防火倡议：

一要当好森林草原防火宣传员。积极参加“森林防火进校园”系列活动，争当森林防火小宣传员，向家长、邻居、亲戚、朋友宣传防范森林火灾、保护森林资源的重要性，以“小手拉大手”影响、带动和辐射周围的人牢固树立森林防火意识、自觉履行防火义务。

二要争做森林草原防火小标兵。严格遵守野外火源管理规定，严于律己，坚决杜绝野外玩火，用自身行动成为模范遵守森林防火要求的小标兵。

三要成为森林草原防火小卫士。劝阻家长、游客林区违章用火行为，发现森林火险及时拨打森林火灾报警电话或立即报告家长、老师，有效预防森林火灾的发生。

绿水青山呼唤人类与自然和谐相处，风调雨顺源于森林与生命相互依存。让我们齐心协力，保护大自然·一起向未来！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六**

全县广大干部群众：

又是一年清明时，为有效遏制因人为祭祀用火引发的森林火灾，最大限度保护好全县百万亩森林资源，建设绿色美丽陵川，在清明节来临之际，我们特向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发出如下倡议：

一要增强防火意识，严禁野外用火。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xx县政府封山禁火令，坚决杜绝在所有有林、有树、有草的区域及外沿300米内，进行农事用火、祭祀用火和其他用火，以消除火灾隐患，保护森林安全。

二要自觉移风易俗，倡导文明祭奠。树立文明的祭奠理念，大力提倡通过植树、种草、献花、挂压纸等文明方式来践行孝道、寄托哀思，把祭奠先人的传统习俗与保护森林的良好愿望，用更加生态、环保、安全的方式进行表达。

三要争做模范表率，引领文明新风。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和机关企事业单位职工，要带头做文明祭奠的先行者、带头人，并教育、规劝、影响和带动家人及亲朋好友进入林区不携带火种、不使用明火，努力营造“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良好社会氛围。

同志们，让我们一起行动起来，从现在做起，从点滴做起，齐心协力，群防群治，共同呵护好我们的绿色家园，为建设和谐陵川、美丽陵川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森林草原是大自然的生态屏障，是人类生存繁衍的摇篮。森林具有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净化空气，美化环境，调节气候，减少噪音和预防自然灾害的功能。为有效遏制森林草原火灾的发生，最大限度地保护好我市森林草原资源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努力营造文明健康和谐的社会环境，在此，向乌兰察布、大同、张家口三市广大人民群众发出如下倡议：

一、牢固树立保护森林草原资源的理念。保护森林就是保护人类的生存环境，就是保护我们自己的绿色家园。“森林防火，人人有责”，要从我做起，不随意践踏和毁坏一草一木，共同建设和保护好我们的绿色家园。

二、牢固树立生态意识和防火意识。森林草原火灾是一种突发性强、破坏性大、处置救助极为困难的自然灾害之一。近年来，随着我市生态建设和资源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林区内可燃物急剧增加，火险等级持续升高，森林草原火灾呈现逐年快速递增的态势。因此，必须充分认清森林草原火灾给生态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带来的严重危害，牢固树立生态意识和防火意识，进一步增强人人参与、人人支持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三、牢固树立文明祭祀理念。坚持从我做起，自觉摒弃上坟烧纸、烧香，燃放烟花爆竹等陋习，积极倡导以鲜花祭奠、植树祭奠、网上祭奠等文明、安全、低碳、环保的文明祭祀方式，寄托对逝者的哀思。

四、牢固树立安全防范意识。加强自我约束，自觉遵守森林草原高火险期有关规定，严格执行野外用火审批制度，不携带火种和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林区和生态工程项目区，不在野外吸烟、烧烤、野炊，不私自组织烧荒、烧茬、燎地边等农事用火；加强对在校学生和未成年人的教育引导，防止玩火引发森林草原火灾；加强对痴呆傻等特殊人员的管理，防止因监护不力而引发森林火灾。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森林草原火灾应当立即向当地人民政府或者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报告。

五、牢固树立法制观念。根据《森林防火条例》第五十条规定，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给予警告，对个人并处2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第五十二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对个人并处200元以上20xx元以下罚款，对单位并处20xx元以上5000元以下罚款；

（一）森林防火期间，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未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的；

（二）森林防火期间，进入森林防火区的机动车辆未安装森林防火装置的；

（三）森林高火险期内，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

第五十三条，造成森林火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述标准的规定，第一条【失火案（刑法第一百一十五条第二款）】过失引起火灾，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立案追述：

(四)造成森林火灾，过火有林地面积二公顷以上，或者过火疏林地、灌木林地、未成林地、苗圃地面积四公顷以上的。

让我们携起手来，积极投身到保护森林草原资源的队伍中来，齐心协力、群防群治，为共建首都生态安全屏障，打造祖国北疆亮丽风景线而努力奋斗！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七**

广大市民朋友们：

天气转暖，“清明”将至，森林火灾进入易发高发期，为有效遏制和避免森林火灾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确保全市森林火灾防控到位，济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出如下倡议：

广大人民群众应牢固树立安全防范意识，自觉遵守森林高火险期有关规定，不携带任何火种和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林区，不得在林区及周边烧田埂、烧地边草、野炊、吸烟和点孔明灯，不私自组织烧荒、烧田坎、烧麦等农事活动，做护林防火的践行者，维护济宁每一片绿色。

积极树立生态环保理念，遵守社会公德，服从劝阻管理，杜绝在林区、景区等公共场所焚烧纸钱、燃放爆竹、撒冥币等不文明行为，倡导鲜花祭奠、植树祭奠等文明祭祀方式，以植树、鲜花、写诗赋词等形式寄托哀思，倡导绿色文明祭祀新风尚，防止因祭奠活动引发森林火灾。

自觉履行宣传责任，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宣传森林防火知识，避险常识，尤其要加强对青少年的宣传教育，做到森林防火人人皆知、主动尽责，避险知识人人掌握、科学自救。

加强对老年人、儿童、智障残障病人等特殊人员的监护，做好防范引导，谨防上述人员在林区发生不安全用火行为，养成良好习惯。

受气候影响，今年全市森林防火形势异常严峻，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要高度警惕、快速反应，一旦发现火情，立即拨打火警电话119，并报告当地党委政府和村委，为尽快灭火创造条件。

森林防火，人人有责！森林防火，人人尽责！在这个特殊的时期，让我们做护林防火的先行者，做文明祭祀的示范者，严防山火、保护森林，用实际行动共建文明和谐的美好家园，共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伟大理念。让我们人人都积极行动起来吧，争做护林防火的好公民。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八**

致全区广大居民：

清明节是中华民族祭奠先人、缅怀先烈的传统节日。每年这个时期，因焚香烧纸、燃放烟花爆竹等野外用火引发的森林火灾事故时有发生，给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了严重危害。为守护海岛绿水青山，落实长岛综试区禁火通告要求，严格管控野外火源，从严查处违规用火行为，坚决防止清明期间因上坟祭祀用火引发森林火灾，保障海岛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我们向广大居民发出如下倡议：

森林防火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全岛居民要切实提高安全防范意识，自觉遵守森林防火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野外踏青游玩时不携带火种、不搞野炊、不吸烟、不违规用火，做到身在林中、防火记心中，让林区远离火患。要严格遵守禁火通告要求，林区一律禁火，要加强对外来务工人员和未成年人的教育引导，防止野外生产作业失范和儿童玩火引发火灾。

“疫”在当下，“忆”上心头，文明祭扫，寄托远思。清明节传统祭祀易引发森林火灾，全岛居民要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坚持从我做起，减少出行、居家思忆。大力提倡文明祭扫、鲜花祭祀，推广网上祭祀、家庭追思等绿色低碳祭祀形式，告别传统陋习，崇尚文明新风。全区广大党员干部要做文明祭扫的表率，发挥自身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规定、文明祭扫、安全祭祀、移风易俗、节俭治丧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以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身边群众。

全岛居民要共同参与森林防火工作，人人成为森林防火义务宣传员，积极向家人、亲朋好友宣传森林防火的重要性和森林火灾的严重危害，努力形成人人参与、人人支持、群策群力、群防群治的森林防火浓厚氛围。

如果发生火情，要沉着应对、科学处置，第一时间向当地政府、区应急管理部门和消防救援部门报告。切勿盲目扑救，严禁妇女儿童、老弱病残人员参与火灾扑救，严防意外伤害事故发生。我们要牢记：一旦发生森林火灾，要立即拨打xx报警。

海岛绿色来之不易，文明祭扫弘扬家风。让我们携起手来，用节俭、生态、环保、安全的祭祀活动，赋予传统节日更加健康文明的时代内涵，为守护海岛绿水青山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森林防火倡议书篇九**

朋友们：

“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即使再猛烈的火，也烧不尽我们顽强的花草树木。

森林防火是我们每一个人的职责，即使我们不是伟大的护林员，我们仍有权利保护我们的森林，为护林员，为森林为我们以后能够有美好的生活尽点微薄之力保护我们美丽的森林，共建绿色家园。

若是我们没有把“森林防火”这件事放在我们心中，不值一提，那我们将会面临什么问题呢？没有了森林，哪来的笔写字呢？，没有了森林，哪来的鸟儿呢？没有了森林，哪来的家园等等，所以说，我们不能把“森林防火”这件事当做儿戏。

若我们想想，我们把森林保护好了将会给我们带了什么好处呢？——有了森林，我们的生活更美好，有了森林，能使乌烟瘴气的地方变成空气清新，环境优美的地方，有了森林，那么鸟儿既能在这里安剿，我们又能听到鸟儿的。歌声了等等，这样的生活，何乐而不为呢？

当我们在“森林防火”做好时，也别忘给你身边的亲戚朋友甚至是陌生人也要给予提醒，若是没有给予提醒，仅仅自己做好时，而他人没有做好，也会酿成大祸，所以，在自己做好时，别忘给你身边的人提个醒。

当我们在扫墓等节日中，记得文明祭祀，不得玩火，玩火只会导致害人害己，害己害国！

在此我已以青少年人的身份向广大人民呼吁：“文明祭祀，共建绿色家园，不得玩火，玩火只会导致自己害人害己，害己害国。森林防火，从我做起，森林防火！从广大人民心中做起！”

倡议人：xxx

20xx年xx月xx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